**HYJS（NZWZZ）2024-\*\*\***

**农作物种植服务合同**

甲方 :广汉市弘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

根据《民法典》经协商，在平等互利、保证双方权益的基础上，乙方为甲方提供农作物种植作业服务。双方签定如下条款：

1. 作业内容

1.项目名称：

2.项目地块：

3.服务内容：乙方负责向甲方提供农作物种植服务，乙方采用直播的方式进行播种（种植过程中农作物间距保持在前后20cm、左右30cm）。田间所使用种子及肥料由乙方提供，并负责田间喷灌。

4.作物成熟后由乙方自行收割，所收割的作物归乙方所有，除第一次产生种植服务费，后续自合同签订三年内，服务商需免费提供种植服务。

二、作业费标准及结算方式

1．农作物种植作业服务费标准按 元/亩 （费用包含种子、施肥、石头清理、人工等） ；

2.共计约 亩（以现场实际测量出苗亩数为准）；

3.预估总费用合计： 元，大写： ；

4.合同签订后15个工作日内完成地块施肥、播种。

5．结算方式：签订作业合同后，乙方按照工期作业，出苗见青后由甲乙双方共同确认出苗亩数，并由乙方向甲方提交相应请款资料和增值税普通发票后，甲方于10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

6.支付方式转账。

三、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不定期收回土地。

2.甲方有权监督乙方合理利用、保护土地，有权制止乙方损坏土地和其他农业资源的行为，并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

3.甲方不得干涉乙方依法进行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和生产条件的改善，乙方于甲方提供的地块内仅提供农作物种植服务，不得用于转租及其他用处。

4.乙方不按合同约定使用土地，改变土地用途、违反城乡环境规划、破坏水利等基础设施或给土地造成永久性损害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述乙方相关法律责任。

5.乙方要保证投入作业服务的农业机械技术状态良好，驾驶操作人员具备合法的资格，按照操作规程作业，确保安全生产。

6.乙方在种植服务期内需自行协调好与当地的相关事宜并管理好土地。

四、违约责任

1．乙方在甲方的土地从事违反相关规定的生产经营活动受到国家有关机关的出发，全部责任由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2． 因天气等不可抗力或者其它意外事件使得本合同无法履行的，可以解除本合同，双方不承担违约责任。遭受不可抗力、意外事件的一方如部分不能履行本合同或延迟履行本合同的，应当自不可抗力、意外事件消除之日起5日内，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于事件消除之日起20日内，向另一方提交导致其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或延迟履行的合法证明。

五、其他事宜

1. 甲、乙双方发生纠纷，双方可友好协商，如协商不成向合同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2.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叁份，乙方壹份。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解决。本合同自签字之日起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甲方代表(签字) ： 乙方代表(签字) ：

签订时间： 签订地点：四川.广汉